

# 甘肃省政府集中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招标文件编号：GJGK2025084

标包编 号：1

项 目 名 称：皋兰县人民法院物业管理服务项  
目

采 购 人：皋兰县人民法院

集 采 机 构：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年06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皋兰县人民法院委托，对皋兰县人民法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 GJGK2025084

**2. 招标内容：**

**皋兰县人民法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基本情况：** 皋兰县人民法院办公办案大楼为独立办公楼，地址：兰州市皋兰县石洞镇百合路89号，建筑面积为24675.64 平方米，地上 6 层，地下 1 层（食堂、档案室、停车场），其中绿化带约1000平方米。设有院门出入口和办公楼出入口，大楼配备 3 部电梯、高压配电室、消防设施、楼内外监控设施、室外停车场、职工食堂等主要设备设施，内部设办公室、大小会议室、综合办案区、档案室、党建活动室、图书资料室、网络机房、审判法庭听证室等，是一座综合性办公办案楼宇。

皋兰县人民法院忠和法庭，建筑面积为650平方米，地上2层，地址：兰州市安宁区忠和镇忠和法庭。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3. 项目预算：** 65.0万元 标包1采购预算：65.0万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4) 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

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网址：<https://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投标。

##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8.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9.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开标。

##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皋兰县人民法院

地址：皋兰县梨花路

邮编：730299

联系人：王亚楠

联系电话：18609448908

集采机构：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68号

邮编：730030

联系人：张亮亮

联系电话：0931-2909169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项目名称	皋兰县人民法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1.1	招标文件编号	GJGK2025084
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1	采购人	采购人: 皋兰县人民法院 地 址: 皋兰县梨花路 联系人: 王亚楠 联系电话: 18609448908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集采机构	集采机构: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 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68号 联系人: 张亮亮 联系电话: 0931-2909169
4.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p>(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p> <p>(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p> <p>(3)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p>

		<p>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p> <p>(4) 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p>
5	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p>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 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4.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包，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各方视同小微企业。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5.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物业管理
6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8.1	分公司投标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

11. 1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 3	招标文件的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5.4条款执行。
15.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 3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3. 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4. 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90天
25. 1	电子投标文件份数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b>注：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b>
25. 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6. 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在招标公告开标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a href="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a> ），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8.1	开标时间和地 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8.6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开标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1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34.1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42.1	分包履约	不接受
47.1	投标人对招标 文件提出质疑 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8.1	采购代理服务 费	集采机构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请投标人在报价时充分考虑。

49.1	中标通知书领取	<p>中标公告发布后，中标人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处（九楼）领取中标通知书，于10个工作日内加盖采购人公章，并返还集采机构一份，因逾期未返还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其他补充内容		
评审过程澄清、谈判、述标等视频会议操作	<p>投标人响应澄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能。各投标人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响应视频会议，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p> <p>投标人具体使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我参与的项目”中进入网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加入视频会议。</p> <p>该视频会议是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在网络环境良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议，以保证沟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收到提醒后，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技术问题，可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p> <p>“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地址：<a href="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a></p>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服务项目采购。

###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集中采购机构（以下简称集采机构）。集采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集采机构”的统称。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集采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编制完成并向集采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4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 **3. 知识产权**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集采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

4.2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 **5. 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5.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5.3 中小企业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5.6 采购人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5.7 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6. 关于联合体投标

6.1 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电子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7. 关于关联企业投标**

7.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8. 关于分公司投标**

8.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8.2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9.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投标人**

9.1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10. 投标费用**

10.1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 **11. 现场踏勘**

11.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踏勘。

11.2 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 二、招标文件

###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部分第35.4条款执行。

14.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4.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4.6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集采机构，集采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集采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5.3 投标人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15.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 三、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 16. 要求

1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6.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电子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集采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7.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8.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 19. 投标报价

19.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9.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9.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 20.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0.1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三章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 21. 技术响应文件

21.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提供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技术要求，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并须提供：

(1) 提供的服务的详细描述；  
(2) 保证在服务期限内所提供的服务能正常和连续运转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现行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3) 逐条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服务内容与招标采购单位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1.3 电子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服务的指标应达到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 22. 商务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 (3) 商务响应表;
- (4)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 (5)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23. 投标保证金**

23.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电子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和上传到开评标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电子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5.5 电子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6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编制。

## 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6.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 四、开标和评标

## 28. 开标

28.1 集采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参加。

28.2 开标时，采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3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6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

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9. 资格审查**

29.1 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 **31. 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 **31.1 电子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

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31.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31.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1.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  
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澄清有关问题。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2.3 澄清文件（说明或者补正）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33.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34.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 34.1 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公正、客观、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采购单位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4.2 评标方法

### 34.2.1 综合评分法

(1) “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4)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34.2.2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35. 其他注意事项

35.1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集采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5.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5.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5.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选取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选取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五、废标和串通投标

### 36. 废标的情形

36.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2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 **六、中标**

**39. 中标人的确定**

- 39.1 集采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39.2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3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0. 中标通知书**

- 40.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40.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七、合同签订及履行**

**41. 签订合同**

41.1 中标人在收到集采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

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1.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1.4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采购人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42. 合同分包

42.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合同。

42.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2.3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43. 履约保证金

43.1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货到并最终验收合格之日。

43.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 44. 合同验收

44.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的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八、询问和质疑

## 46. 询问

4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间的，可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集采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集采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6.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集采机构事项的，集采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 47. 质疑

4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47.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47.3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投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7.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7.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集采机构事项的，集采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4) 未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5)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同采购人和集采机构联系地址。**

## 九、其他规定

### **48. 采购代理服务费**

48.1 集采机构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请投标人在报价时充分考虑。

### **49. 中标通知书**

49.1 中标公告发布后，中标人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处（九楼）领取中标通知书，于10个工作日内加盖采购人公章，并返还集采机构一份，因逾期未返还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50. 其他**

50.1 投标人向集采机构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集采机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单位的意见。

###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

#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 \_\_\_\_\_

集中采购机构: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

# 目录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一、 .....
- 二、 .....
- 三、 .....
- 四、 .....

##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一、 .....
- 二、 .....
- 三、 .....
- 四、 .....
- 五、 .....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  
\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_\_\_\_\_ 主营： \_\_\_\_\_； 兼营：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_\_\_\_\_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我方“ \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 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 8.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中小企业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

####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

9. 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注：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投标截止日”是指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一) 投标函

####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服务期限）内完成项目的服务内容。

3.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不会发生《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情形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所列情形，不会在投标有效期\_\_\_\_日内撤回投标文件。

4. 我方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做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开标一览表）1份和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不提供此函视为无效投标。

## (二)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节能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三) 联合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编号）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 (四)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皋兰县人民法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GJGK2025084

包号：1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报价应是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最终总价，包括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服务内容的总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 (五)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皋兰县人民法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GJGK2025084

包 号：1

单位： 万元

## (六)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投标人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 (1) 投标人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 (七) 投标人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 投标人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八) 商务响应表

###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包 号: \_\_\_\_\_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一) 报价要求				
(二) 服务时间、地点				
(三) 付款方式				
(四) 履约保证金				
(五) 验收方法及标准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投标。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投标人在《商务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九)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

注：由投标人自拟格式。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 技术响应表

###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号:

项目需求书所有条款的应答			
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4. 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5. 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内容应提供技术支撑材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最终总价，包括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服务内容的总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

### 二、服务时间、地点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服务地点：皋兰县人民法院，皋兰县人民法院忠和法庭。

### 三、付款方式

每月支付一次，支付日期在每个月20日前。每月实际支付当月应付服务费的100%。

### 四、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不收取。

### 五、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对服务期间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或根据采购合同规定，对供应商的交付成果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验收。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皋兰县人民法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基本情况：**皋兰县人民法院办公办案大楼为独立办公楼，地址：兰州市皋兰县石洞镇百合路 89 号，建筑面积为 24675.64 平方米，地上 6 层，地下 1 层（食堂、档案室、停车场），其中绿化带约 1000 平方米。设有院门出入口和办公楼出入口，大楼配备 3 部电梯、高压配电室、消防设施、楼内外监控设施、室外停车场、职工食堂等主要设备设施，内部设办公室、大小会议室、综合办案区、档案室、党建活动室、图书资料室、网络机房、审判法庭听证室等，是一座综合性办公办案楼宇。

皋兰县人民法院忠和法庭,建筑面积为 650 平方米，地上 2 层，地址：兰州市安宁区忠和镇忠和法庭。

### 一、管理总体要求

皋兰县人民法院办公、办案、技术用房是城市公共基础设施，依照宪法和法律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和尊严，维护公平正义的司法保障重要工作场所。为进一步加强和保障法院办公大楼的安全、规范性运行，物业管理服务要求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采购人对中标人组建的皋兰县人民法院物业管理机构实行业务归口管理。中标人对物业管理方案、组织架构、人员录用等建立的各项规章制度，在实施前要报告采购人，采购人有审核权。采购人对重要岗位的设置、人员选派和一些重要的管理决策有直接参与权与审批权。在处理特殊突发事件时，采购人对物业管理人员有直接指挥权。

总体服务要求是“业主至上、忠诚服务、创新管理，质量第一”，中标人在管理期间，项目要达到全国物业管理示范大厦标准。确保大型设备完好率 100%、业主投诉处理率 100%、绿化成活率 95%以上、客户满意率高于 95%以上、职工食堂满意率 95%以上。

###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 1.秩序、安保服务

## **1.1 服务范围**

皋兰县人民法院办公、办案大楼及皋兰县人民法院忠和法庭办公楼所有区域。

## **1.2 服务标准及要求**

(1) 保安实行 24 小时值班，保证门口办事人员和车辆出入秩序，对可疑人员、物品进行盘问、盘查、登记，不得让无关人员、无关车辆、可疑物品进入院内。未经批准，不得运出物品。协助相关科室及时处置无端闹事人员，做到文明值班，认真细致，规范管理，安全可靠。

(2) 保障值班电话畅通、接听及时，做好车辆出入登记(非本单位车辆)和下班后来客登记。

(3) 负责物业管理区域内的车辆安全疏导、秩序维护等工作。

(4) 负责管辖范围内的安全管理及防范措施工作。

(5) 秩序维护岗、值班岗、停车场秩序维护岗、以及巡逻岗，实行全天 24 小时值班、巡查。

(6) 夜间、节假日对楼宇及院落进行巡查，工作日 17 时至次日 9 时实行不间断巡逻，节假日实行 24 小时不间断巡逻。巡逻应随时检查水电、门窗是否安全，有无可疑人员、异味等问题发生，及时排查隐患，确保安全。巡逻应做好每日巡逻记录，以备查检，巡查中发现或发生突发、紧急情况时，应及时依法、合理处置，并立即通知甲方或服务处所负责人，必要时应及时报警报医。

(7) 负责疏导和维护区域内的车辆的通行秩序。

(8) 负责各类检查及大型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9) 各类应急突发事件的配合工作。

(10) 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各项规定。

● (11) 保安员须持有《保安员证》。（需在投标时针对本条内容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原件彩色扫描件）

## **2.保洁服务**

## 2.1 服务范围

(1) 阜兰县人民法院办公办案大楼内部保洁、公共部位保洁、设备设施及物件的保洁。包括会议室、走廊、楼梯、扶手、墙面、地面、地脚线、办公室门、开关、消防箱、标识牌、宣传栏、电梯门、电梯轿厢、地毯、垃圾桶；卫生间门窗、地面、洗脸盆、洗漱镜、污水池、大便器、小便器、隔断；水房管道、阀门、热水器；大厅地面、台阶、扶手、玻璃门、标识牌、办事指南栏、门窗玻璃等。

(2) 阜兰县人民法院办公办案大楼、地下停车场、路面、绿化区的日常清扫保洁；路灯、灯罩的清洁等；风、雨、雪后办公楼踏步防滑、清扫及大型活动后的清洁和垃圾清运。

(3) 阜兰县人民法院忠和法庭办公楼内部保洁。包括大厅地面、台阶、扶手、墙面、地面、地脚线、办公室门、开关、消防箱、卫生间门窗、地面、洗脸盆、洗漱镜、污水池、大便器、小便器。

## 2.2 服务标准及要求

(1) 保洁服务范围内地面干净、无杂物、无灰尘，门窗干净、玻璃明亮，楼梯扶手等设施无灰尘，无污迹；每天所有开关、标识牌、暖气罩擦拭不少于 2 次；每周所有灯具、空调机口、通风口擦拭不少于 1 次；每周墙面除尘 2 次；每月天花板除尘 1 次；每月花岗岩、大理石、瓷砖地面清洗保养、打蜡、抛光不少于 2 次。走廊、门厅、大堂、电梯厅、楼梯或消防梯地面、接缝、角落、边线等处洁净，地面干净有光泽，无垃圾、杂物、灰尘、污迹、划痕等现象，保持地面材质原貌。门框、窗框、窗台、金属件表面光亮、无灰尘、无污渍、无絮状物。

门框、门边缝部位光亮、无痕迹、无灰尘，门把手干净、无痕迹、定时消毒。楼梯扶手、栏杆、窗台、指示牌保持干净、无灰尘、光亮。窗框、窗台、金属件表面光亮、无灰尘、无污渍、无絮状物。

指示牌、广告牌无灰尘、无污迹、无痕迹，金属件表面光亮，无痕迹。消防栓、消防箱、公共设施 保持表面干净，无灰尘、无污渍。

报警器、火警通讯、灭火器表面光亮、无灰尘、无污迹。喷淋盖、烟感器、喇叭无灰尘、无污渍。监控摄像头、门警器表面光亮、无灰尘、无斑点、无絮状物。消防栓外表面光亮、无痕迹、无灰尘，内侧无灰尘、无污迹。

天花板、风口、公共灯具内或外目视无灰尘、无污迹、无蜘蛛网，表面、接缝、角落、边线等处无污渍、无灰尘、无斑点。走廊、楼梯窗玻璃、大堂门厅、电梯厅玻璃保持洁净、光亮、无灰尘、无污迹、无水迹。平台、屋顶无垃圾堆积。

服务功能用房（如会议室、接待室、茶水间）保持干净、整洁、无垃圾。热水炉外壳应无污迹、水渍。不锈钢台面无水迹、无污渍、无擦痕。不锈钢水槽干净、无斑点、无污迹无杂物、水垢，落水口无污垢。冷、热水笼头表面光亮、无污渍、无水垢。下水道无异味、定期滴入消毒液。

办公办案大楼地下车库保持地面无垃圾、无污垢；空气流畅，无异味。车库管道无积灰、无污垢。灯泡、灯管、指示灯明亮、无积灰。灯罩无积灰、无污迹。

地面无积灰、无积水。定位杆、减速条无积灰、无污垢。反光镜干净、明亮、无污迹、水渍。消防通道无灰尘、无污渍、无杂物。

垃圾收集垃圾收集点周围地面无散落垃圾、无污水、无污迹、无异味、干净整洁。

电梯轿厢轿厢壁无浮灰；不锈钢表面光亮、无污迹。垂直升降电梯轿厢四壁光洁明亮,操作面板无污迹、无灰尘、无擦痕,保持空气清新、无异味。

停车场、绿地、花台、明沟、地面干净。明沟无杂物，无积水。外围通道地面应保持畅通，无堆放杂物、无积灰、积水、无污迹、油渍、轮胎印，地面应保持原色。各类告示牌、照明灯具、栏杆、立柱、反光镜等表面无积灰、无污垢、无污迹。水池内无漂浮物、无沉积杂物、无青苔、水保持清澈、无异味。绿地、花坛、隔离带、周围无杂物、无积水。

设备机房、管道无卫生死角、无垃圾堆积，无灰尘、目视无蜘蛛网、无污渍、无水渍。外墙目视洁净、光亮、无污垢。表面、接缝、角落、边线等处洁净，无污迹、无灰尘、无划痕。

垃圾分类管理，垃圾箱循环保洁；整洁、干净、无异味，灾害措施完善。废弃物收集箱外侧表面光洁、无灰尘。废弃物收集箱内侧干净、无残留物、无异味、定时消毒。废弃物及时收集，不满溢。垃圾桶桶无满溢、无异味、无污迹。定期对通风口、明沟喷洒药水，安排灭蟑螂、老鼠。

电器设施灯泡、灯管无灰尘。灯罩无灰尘、无污迹。其它装饰件无灰尘、光亮、无污迹。开关、插座、配电箱无灰尘、无污迹。

(2) 卫生间必须干净、整洁，无异味，通气通风良好，使用正常。卫生间手纸、洗手液充足保障。公共卫生间坐厕内、小便器内刷洗干净、喷洒消毒，保持无异味、无污迹、无水渍、无垃圾、无积水，镜面保持光亮，无水迹，面盆无水锈。云石台面无水迹、无皂迹、无毛发，光洁明亮。洁具应表面光洁、明亮、内外侧无污渍、无毛发、无异味、定时消毒。镜子明净、无水渍、无擦痕、镜框边缘无灰尘。废物箱表面无污迹、无灰尘、无异味，定时消毒。外露水管连接处无碱性污垢，管道表面光亮、无灰尘。卫生间内保持空气清新、无异味。

(3) 根据季节变化按时清扫，随时保洁。遇雨雪天气时及时清理院内积雪、积水，楼门口及时铺设防滑垫，设置防滑提示牌，确保无积雪、无积水、无杂物、无垃圾堆放。

(4) 垃圾日产日清，垃圾场及时清理；院内垃圾桶每天清理 1 次，保证桶内无垃圾存留，夏季随时清理。对区域内生活垃圾收集后按照县环保部门要求清运至指定地点。

(5) 保洁人员要对保洁范围内的所有设施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按程序报修。

(6) 承担保洁人员工资、社保缴费及清洁保洁设备、工具、服装、低值易耗品(拖把、毛巾、纸篓、卫生间手纸、洗手液、洗衣粉等)购置费。

### **3.设备设施维护保养**

#### **3.1 维护保养范围**

(1) 皋兰县人民法院办公办案大楼 2 部电梯维护保养。包括:主机注油、控制柜清洁整理;电梯机件润滑;轿顶上所有安全装置,井道内导靴、对重、缓冲器、保险装置、极限开关等安全装置加油、调整;保持导轨润滑、导靴运行正常;厅门、轿门、门绞链、门吊板、门导靴检查并润滑;曳引机钢丝绳张力检查、平衡及清洁。

(2) 皋兰县人民法院消防、水电暖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包括消控室值班,楼内消防设施检查;办公楼地下室自来水泵、自来水箱、消防水箱的维护、清洗等。

#### **3.2 维护保养要求**

(1) 消防水箱、水池每半年由专业人员清洗 1 次,水箱体积为 20m<sup>3</sup>,水池体积为 18m<sup>3</sup>。值班人员每周都要对自来水泵及水箱进行检查,建立日志。各楼层开水器每季度清洗一次。

● (2) 电梯必须委托有《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的机构维护保养,提供 24 小时故障应急处理。轿厢内风扇、按钮、灯具、紧急呼叫装置使用正常,负责电梯维保期间的年检,每月对电梯至少进行 1 次养护。电梯发生故障时,应在 5 分钟内到达现场进行应急处理。保证办公楼电梯 24 小时运行,电梯运行平稳,乘坐舒适,电梯准确启动运行,停层准确。轿厢内、外按钮、灯具等配件保持完好,轿厢整洁;电梯应经有资质的检测机构检验合格,应由专业资质维修保养单位进行定期保养,每年进行安全检测并持有有效的《安全使用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安全运行;应有专业人员对电梯保养进行监督,并对电梯运行进行管理,并应做好日常电梯运行的巡检与记录。(需在投标时针对本条内容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原件彩色扫描件)

(3) 公共照明系统应定期检查维护。同时每天一次巡检,路灯、电梯厅、楼道等公共部位应保持 98%以上的亮灯率,如有缺损,应及时更换;每月一次对泛光照

明灯具、吊灯外观进行检查，保持清洁完好，并保持 98%以上的亮灯率；每天一次巡检公共电器柜电器设备，遇有故障，应及时处置，保证运行安全、正常。

● (4) 配电室值班电工须持有《高压电工特种作业操作证》，需熟悉供电系统和配电室各种设备的性能和操作方法，保证安全供电，保证电气设备正常运行。认真填写电气设备值班日值。（需在投标时针对本条内容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原件彩色扫描件）

(5) 给排水系统应定期对给排水系统进行维护、润滑；每月检查一次污水泵、提升泵、排水泵、阀门等，排水系统通畅，各种管道阀门完好，仪表显示正确，无跑、冒、滴、漏；定期对污水处理系统全面维护保养；污水排放达到 DB31/199《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要求；用户末端的水压及流量满足使用要求；每季对楼宇排水总管进行检查，定期对水泵、管道进行除锈油漆；确保水质无污染并符合规定的要求：生活饮用水水质应符合 GB5749《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的要求，涉及生活饮用水设施的日常使用管理、清洗消毒人员的健康检查、水质检测的要求参照兰州市相关规定执行；定期对水泵、水质处理和消毒装置及设备控制柜进行保养；定期对供暖设施进行维护保养，保证供暖设备系统通畅；如遇供水单位限水、停水，应按规定时间通知办公楼内各单位。

● (6) 消防报警与灭火系统应对各项消防设备按规定进行定期检查，值班人员须持有《中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保证设施齐全、功能运行正常：火灾探测器定期进行实效模拟试验，探测器至少每三年进行一次清洗，及时更换失效的器件；每年应进行一次消防联动，检测各类消防系统各类运行参数和状况并作记录；消防泵每月启动一次并作记录，每年保养一次，保证工作站工作正常、整洁；消火栓每月巡查一次，保持消火栓箱内各种配件完好；消防带每半年检查一次，阀杆处每半年加注润滑油并做放水检查一次。负责每年对消防灭火器进行更换检测。（需在投标时针对本条内容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原件彩色扫描件）

(7) 化粪池清理的粪便污水、污渍清运并妥善处理，化粪池每半年由专业人员清掏 1 次，化粪池体积为 54m<sup>3</sup>，确保服务范围内所有化粪池粪便污水不外溢；在清理过程中，应当采取相应安全防范措施。

#### 4.绿化服务

4.1 草坪绿化养护服务项目：草坪树木修剪、喷药施肥、浇水排涝、清除杂草垃圾等。

4.2 绿化实施范围及标准：对皋兰县人民法院室外绿化进行科学栽培、施肥、浇水、修剪、病虫害治理，春夏秋每半月浇水一次，以集流的雨水为主，节约用水，杜绝人不在位，水常流；每半年修剪一次；每天清理绿化区吹落枯枝树叶，垃圾，适时清除杂草。确保绿化区无死树、无垃圾、无杂草、无枯枝落叶、无病虫害，枯死的花草树木，必须及时清除、补苗（新栽种的花草苗木费用由甲方负责，枯死补栽的花草苗木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栽种维护）。绿化工具用品指定位置摆放整齐，喷洒农药须警示告知，严格落实国家园林管理相关规定，整个绿化区日常干净整洁。

#### 5.食堂管理

负责经营管理皋兰县人民法院约 150 平方米食堂，用餐人数约 25 人。主要负责提供餐厅人员工资、福利及加班费用等。餐厅所需的炉灶、桌椅、蒸饭设备、碗筷、冰柜、保洁柜等所有设备设施均由招标方提供。

服务方式：自负盈亏

##### 5.1 服务要求

(1) 保证一日三餐供应。餐厅经营以供应饭菜、面食、小炒为主，做到品种多样化。所供食品明码标价且价格不高于同类职工食堂价位，不得随意或者变相涨价。并按照法院通知增加临时性办案、公务接待、干警培训用餐等人工服务，产生的食材费用由法院一次性结算。

(2) 餐厅员工要热情、周到、文明服务，统一着装，挂牌上岗。在工作期间，自觉接受法院的监督检验。

(3) 中标人必须严格执行皋兰县人民法院的各项规章制度，并制订配套的内部管理制度。中标人在合同期内若不能严格执行合同，经就餐职工的问卷调查及皋兰县人民法院会议的决定，皋兰县人民法院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取消其承包资格，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4) 中标人负责餐厅的饮食安全卫生，签订合同时还须与皋兰县人民法院签订饮食安全卫生责任状。如在服务期内发生食物中毒等重大责任事故，中标人必须保留现场，皋兰县人民法院有权向卫生部门报告，中标人应积极处理做好善后工作，因中标人提供餐饮服务给皋兰县人民法院员工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中标人应依法赔偿，皋兰县人民法院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

(5) 中标人负责经营场所的卫生，执行法律规定和皋兰县人民法院管理制度有关食品卫生和物品摆放要求。经营场所应保持通风，卫生清洁，地面干净，做到无虫、无蝇，库存物资要上架摆放，整齐有序采取防鼠措施，所有区域的门必须执行上锁管理。

(6) 服务人员应着装整齐干净，必须佩戴专用的口罩、手套、帽子，使用专用工具操作，严格按照消毒程序进行餐具、菜品、空间、地漏消毒，外来人员进入此区域必须进行登记、穿工服、戴工帽、鞋套、口罩。服务期间发现中标人服务人员有传染疾病，中标人应立即隔离带病者并妥善安排。

(7) 餐厅工作人员在工作过程中的安全责任由中标人负责。如用电、用水等不注意安全引起生产事故，或发生意外伤亡事故，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和必要的经济补偿，皋兰县人民法院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8) 中标人必须严格履行承包合同要求，不得得在中标后转包或分包给他人经营。

● (9) 餐厅所有人员持《健康证》上岗，按《食品安全法》规定每年进行健康检查。（需在投标时针对本条内容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原件彩色扫描件）

## 5.2 其他有关规定:

(1) 经营前皋兰县人民法院对现有设备、厨具用具等财产进行评估，由中标人确认。合约期满，解除经营关系后，应将设备、厨具用具完整归还皋兰县人民法院。如有损坏或丢失应按价赔偿。

(2) 经营期间设备的维修和有关厨具用具更新添置的开支由皋兰县人民法院承担。

餐厅服务人员的社保费、体检、办证及政府有关部门依法征收的各种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3) 中标人必须严格执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等有关饮食卫生规定，防止出现饮食事故，做好安全生产和安全防火工作，防止重大责任事故发生，否则一切责任(包括法律责任)由中标人负责，并赔偿皋兰县人民法院的一切损失。

(4) 中标人必须遵守皋兰县人民法院作息时间，早餐开饭时间 8:00；中餐开饭时间 12:00。

(5) 中标人必须在所投标经营场所规定的范围内合法经营。按市检察院规定的加工、生产销售的流程进行加工、生产和销售。

### 三、人员要求

(1) 投标人根据物业服务内容及岗位配置需求合理配备人员。需根据各单位门岗需求配备足量的保安人员；人员数量必须满足本物业管理服务的要求。

(2) 技术岗位要求 100%持证上岗。

(3) 工作人员外貌端庄、身体健康，要符合年轻化、知识化的行业特点，并且根据工种承诺相关工作人员持证上岗，安保人员特别是重点部位的安保人员年龄、形象、素质等必须符合甲方要求。

(4) 所有工作人员均要接受必要的身份审查，承担保密义务，并由中标人承担责任，采购人对个别岗位及服务人员的违规、违纪、违法行为有权提出调整岗位。若造成损失，由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5) 物业公司在服务期内必须保证核定的在岗人数编制，不得随意减少人员。

(6) 人员工资不低于兰州市最低工资标准。

#### 四、物业服务人员配备要求：

岗位	数量(人)	备注
项目经理	≥1	
保安人员	≥7	
保洁人员	≥5	
水暖工	≥1	
电工	≥1	
绿化工	≥1	
消防人员	≥1	
厨师长	≥1	
帮厨	≥1	
餐厅保洁员	≥1	

**五、满意度调查：**物业管理服务机构应按季进行业主意见征询，征询项目包括：保洁服务、房屋和设施设备运行维护服务、办公楼秩序维护和安全服务、环境保洁服务等方面。采取走访、恳谈会、问卷调查等形式，与业主保持联系，征求业主意见建议。意见建议征询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整改，并对整改结果进行回访。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

##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 容	标 准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	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

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	---

2. 澄清有关问题；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

#### 评分明细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值
1	投标报价 (20)	报价	<p>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p> <p>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0分
2	商务部分 (16)	业绩	<p>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年6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8分。</p> <p>注：业绩证明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为准，提供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并附在投标文件内。</p>	8.0分
		服务质量承诺函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质量承诺函。服务质量承诺科学详实，针对性强，能够完全保障项目服务质量得 4 分；服务质量承诺基本完整，有一定针对性，可基本保障项目服务质量得 2 分；服务质量承诺过于简单，针对性差，无法保障项目服务质量得 1 分；未提供或无实质性内容的，不得分。</p>	4.0分

		<b>人员配备</b>	<p>1. 投标人派驻本项目的物业经理取得《全国物业管理从业人员岗位证书》且在物业管理岗位上从业3年及以上工作经验的，满足一项得1分，满分2分；（须提供相关工作证明及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并加盖公章）</p> <p>2. 投标人派驻本项目的厨师长，具有《职业资格证书》二级/技师及以上厨师证书得2分，满分2分。</p>	4.0分
3	技术部分 (64)	<b>管理制度方案</b>	<p>投标人有健全的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机构设置、管理制度编制、项目经理管理职责、服务质量管理检查制度、各岗位考核制度、培训制度等。</p> <p>1. 管理制度合理完整、不缺项漏项、操作性强、设置针对性强、条理清晰明确，得10分；</p> <p>2. 管理制度较合理完整、操作性较强、设置针对性较强、条理较清晰明确得7分；</p> <p>3. 管理制度一般、操作性一般、针对性一般、条理一般得4分；</p> <p>4. 无实质性内容或不提供不得分。</p>	10.0分
		<b>秩序维护方案</b>	<p>投标人针对项目制定秩序维护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秩序维护员工作细则、交接班管理规定、停车场管理规定等。</p> <p>1. 方案内容全面详细、不缺项漏项、机制全面、基本工作要求合理，工作措施明确，各项责任管理明确，服务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得10分；</p> <p>2. 方案内容较完整、不缺项漏项、机制较全面、基本工作要求较合理，标准较详细，针对性较强得7分；</p> <p>3. 方案内容简单、管理机制较为全面，基本工作要求相对合理，工作内容操作性一般得4分；</p> <p>4. 无实质性内容或不提供者不得分。</p>	10.0分
		<b>清保洁服务方案</b>	<p>投标人针对项目制定清保洁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清洁保洁管理机制、保洁基本工作要求、清洁内容操作流程及标准、保洁员行为规范、工作流程图等。</p>	10.0分

	<p>1. 方案内容全面详细、不缺项漏项、清洁保洁管理机制全面、基本工作要求合理，清洁内容操作流程及标准详细，工作措施明确，各项责任管理明确，服务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得10分；</p> <p>2. 方案内容较完整、不缺项漏项、清洁保洁管理机制较全面、基本工作要求较合理，清洁内容操作流程及标准较详细，针对性较强得7分；</p> <p>3. 方案内容简单、管理机制较为全面，基本工作要求相对合理，清洁内容操作流程及标准较为详细，作品内容操作性一般、相关服务针对性一般的得4分；</p> <p>4. 无实质性内容或不提供者不得分。</p>	
<b>设施设备运行 维护理服务 方案</b>	<p>投标人有针对本项目制定设施设备运行维护管理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设施运行巡查、设备运行质量管理方案、维修流程等。</p> <p>1.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不缺项漏项，各项维修维护工作措施切实可行、符合实际需求，服务标准明确的得10分；</p> <p>2. 方案内容较完整，响应时间相对及时，各项维修维护工作措施切实可行、符合实际需求，标准基本明确的得7分；</p> <p>3. 方案内容较一般，响应时间相对及时，各项维修维护工作措施切实可行性一般、较符合实际需求，标准相对一般的得4分；</p> <p>4. 无实质性内容或不提供不得分。</p>	10.0分
<b>绿化养护管 理服务方案</b>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绿化养护管理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绿化服务管理定位、绿化管理措施、绿化养护服务质量标准等。</p> <p>1. 方案内容完整、不缺项漏项，绿化服务管理定位准确有针对性，绿化管理措施详细，有操作性，绿化养护服务质量标准可行性强、管护到位、养护工作职责明确的得8分；</p> <p>2. 方案内容较完整，绿化服务管理定位简略、针对性一般绿化管理措施简单、有一定操作性，绿化养护服务质量标准有可行性、管护基本到位、养护工作职责基本明确的得5分；</p>	8.0分

		<p>3. 方案内容较完整，绿化服务管理定位简单、欠针对性、操作性，绿化养护服务质量标准有可行性养护工作职责欠明确的得3分；</p> <p>4. 无实质性内容或不提供不得分。</p>	
	<b>应急保障方 案</b>	<p>投标人有针对突发事件等制定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管理方案、火情应急处理预案、电梯困人、停电、停水等应急预案。</p> <p>1. 应急保障方案完备健全，针对性强、具有实际可操作性的得8分；</p> <p>2. 基本健全、针对性及可操作性较强的得5分；</p> <p>3. 针对性及可操作性一般，有个别缺漏，得3分；</p> <p>4. 有明显缺漏，针对性及可操作性不强的不得分。不提供不得分。</p>	8.0分
	<b>食堂运行方 案</b>	<p>投标人有针对本项目制定食堂运行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食品安全管理、餐厅服务流程、实施方案、餐厅管理制度等。</p> <p>1. 方案内容完整、不缺项漏项，可操作性强，全面详实，人员配置合理，职责分工明确，条理清晰得8分；</p> <p>2. 方案内容较完整，可操作性较强，全面较详实，职责分工较明确，条理较清晰得5分；</p> <p>3. 方案内容一般，可操作性较低，职责分工，条理清晰一般，得3分；</p> <p>4. 无实质性内容或不提供不得分。</p>	8.0分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 **三、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漏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集采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四、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集采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集采机构: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_\_\_\_\_ (分包项目须填写完整的分包号及分包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甲方(采购人): \_\_\_\_\_

乙方(中标人): \_\_\_\_\_

签订地: \_\_\_\_\_

签订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 (以下简称: 甲方) 通过\_\_\_\_\_组织的\_\_\_\_\_ (公开招标) 采购方式, 经\_\_\_\_\_ (评标委员会) 评定, \_\_\_\_\_ (中标人名称) (以下简称: 乙方) 为本项目中标人(成交人), 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 约定以下合同条款, 以资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并构成一个整体, 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 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 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采购文件(含澄清、说明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 1.2 服务

- 1.2.1 服务名称: \_\_\_\_\_;
- 1.2.2 服务内容: \_\_\_\_\_;
- 1.2.3 服务质量: \_\_\_\_\_;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元(大写: 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 \_\_\_\_\_;

####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 \_\_\_\_\_;

1.5.2 服务地点: \_\_\_\_\_;

1.5.3 服务方式: \_\_\_\_\_;

####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

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乙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乙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7.1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方：_____（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	---

##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木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服务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 **2.11 不可抗力**

2.11.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16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6.1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6.2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17 履约保证金**

2.17.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10%的履约保证金；

2.17.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17.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 2.18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 A. 优 ( ) B. 良 ( ) C. 一般 ( ) D. 差 (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 \_\_\_\_\_

2. 请对集采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 A. 优 ( ) B. 良 ( ) C. 一般 ( ) D. 差 (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 \_\_\_\_\_

3. 请对集采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 A. 优 ( ) B. 良 ( ) C. 一般 ( ) D. 差 (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 \_\_\_\_\_

4. 请对集采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 A. 优 ( ) B. 良 ( ) C. 一般 ( ) D. 差 (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 \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_\_\_\_\_

投标人(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本表格由投标人填写, 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集采机构。

#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 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

## 一、引言

### 1. 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投标人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 2. 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使用。

## 二、系统概述

###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投标工具可以创建新的投标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项目文件；工具导入招标文件（.zbsx），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生成投标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 开标系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投标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人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 三、运行环境

投标人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 使用说明

#### 1. 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投标人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 2. 一网通办首页

投标人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投标人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 我的工作台 项目管理 项目公告 待办事项 涉案中心

登录账号: 西海人 15009375149...

我的项目统计 本月 本年度 全部

待办事项 1 0 0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全免费·全结构化·免CA加密解密·区块链防作弊·远程异地评标

招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 在线投标 在线开标

甘肃省权益类电子交易系统 甘肃省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系统

我的项目 今日开标项目 明日开标项目

网上开评标系统(通用版)

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 2024-05-22 09:24:08 使用帮助 甘肃文交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网上开评标

未开标项目 我参与项目 待议的项目

请选择平台 请输入项目名称 搜索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开标时间	招标方式	资格审查方式	状态	操作
1	2024efg00137	D65-12620000022433348J-202 40206-048695-2		2024-05-29 10: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a href="#">进入网上开标厅</a>
2	2023efg02583	D65-1262000002433348J-202 40206-047988-2		2024-02-28 14:3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评标完成	<a href="#">进入网上开标厅</a> <a href="#">进入网上评标</a>

开标时间 2024-05-29 10:00:00

项目编号: 2024efg00137 - 采购编号: E6200000600043183001001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下载固化招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 进入网上开标厅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尊敬的投标代表人您好! 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技术投标文件 开标结果确认

在2024-05-29 10:00:00之前, 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uASG编码(电子文件的链接), 你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uASG编码。  
备注:  
1. 投标文件的uASG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 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 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 固化后的投标文件将自动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投标。  
4. 您可以在2024-05-29 10:00:00之前完成您的投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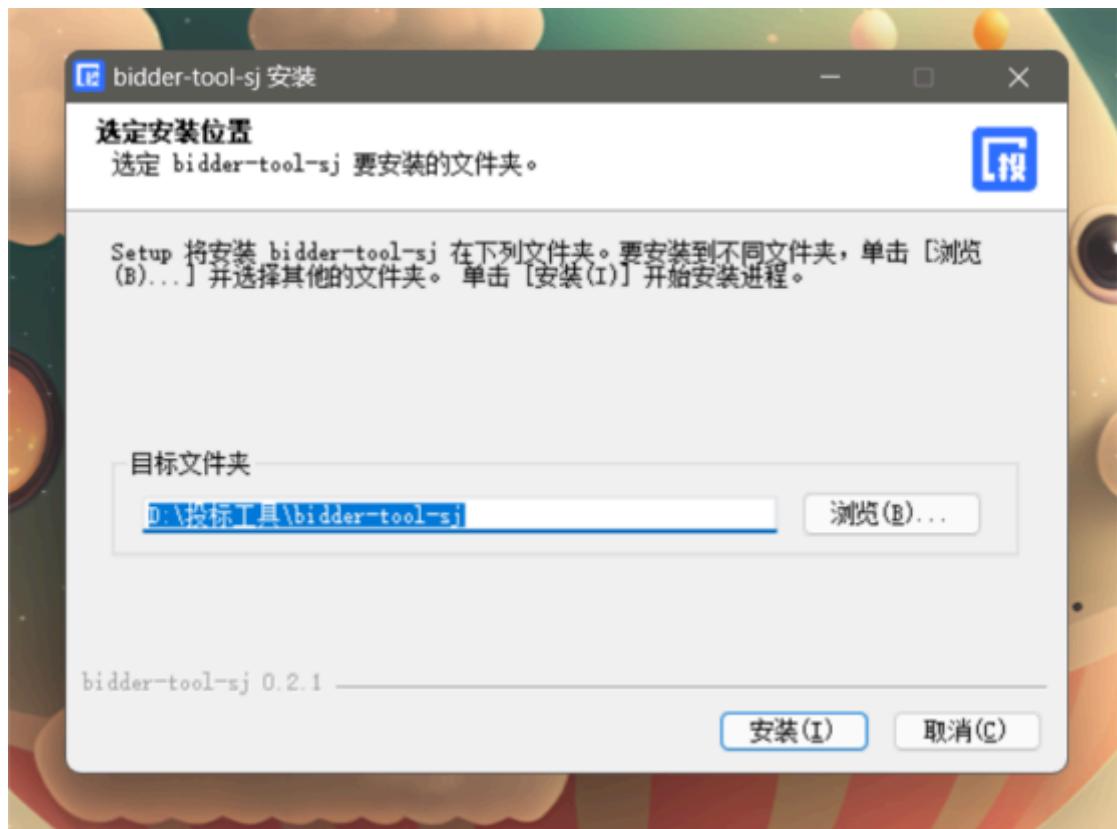
在2024-05-29 10:00:00之后, 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报批操作:  
1. 您要在本系统打开固化后的投标文件(扩展名为.xlsx)进行有效性检验;  
2. 如果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效, 您可以继续寻找并打开正确的固化投标文件;  
备注:  
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xlsx)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 否则会修改后的uASG编码(电子文件的链接)变化, 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检验, 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2. 打开并核验投标文件  
3. 打开并核验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编码: E6200000600043183001001  
您的投标编码令你:

### 3. 安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 4. 导入招标文件

打开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投标文件，上传下载好的招标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 5. 编制流程说明

### 5.1 签章说明提示：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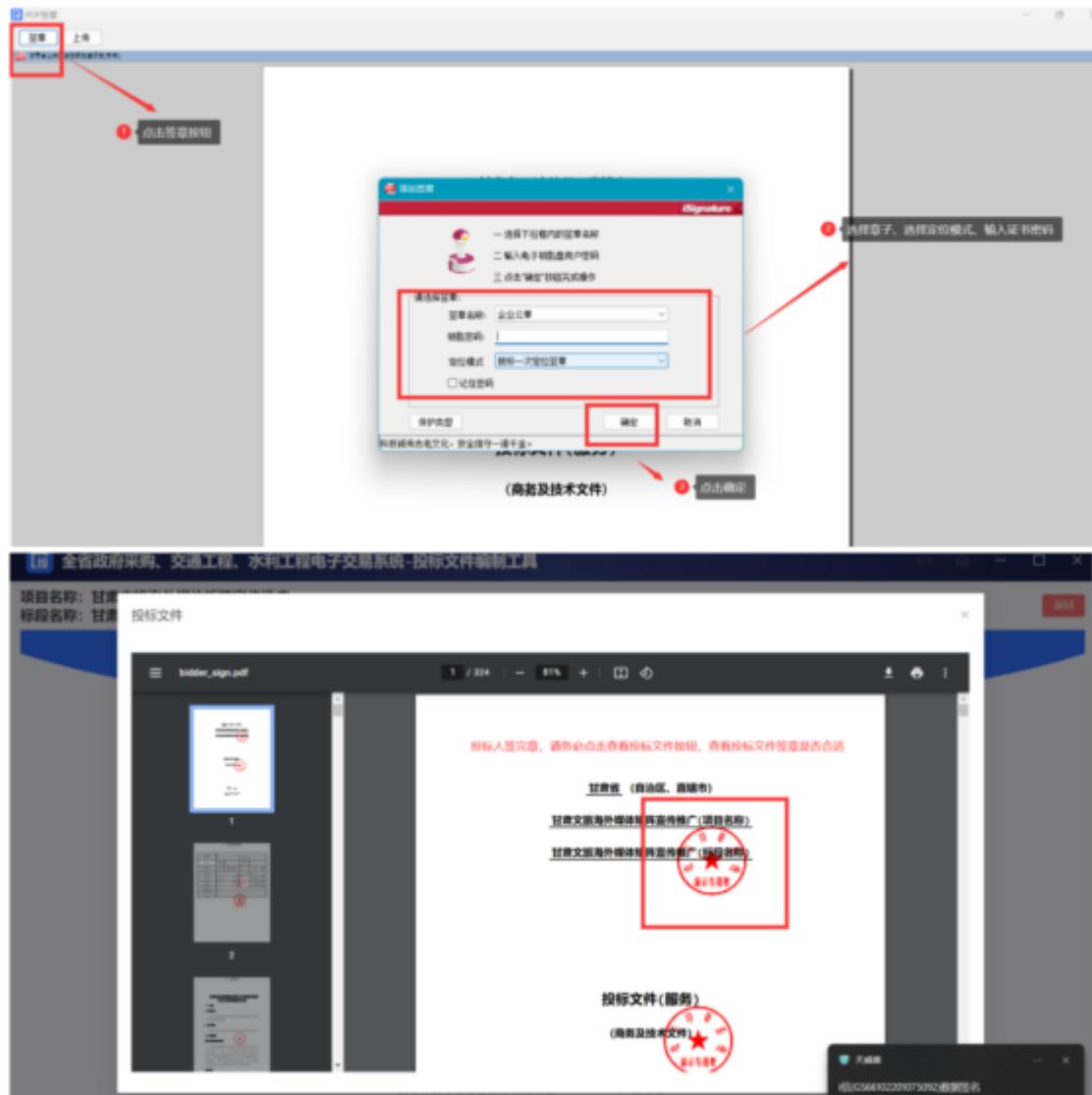
The screenshots show the bidding document preparation tool interface for two different projects:

- 甘肃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Project: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Step: 封面 (Signature)  
Buttons: 生成签章文件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提交投标文件, 导航记录, 下载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 甘肃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Project: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Step: 封面 (Signature)  
Buttons: 生成签章文件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提交投标文件, 导航记录, 下载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In both screenshots, the "Signature" step is highlighted in blue. The "Generate Signature File" butt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The interface includes sections for project information, bidder details, and a signature date field (2023年11月22日). The bottom status bar shows the company name (甘肃文通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and version (1.2.3).

###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投标人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成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 5.2 编制流程说明

### 5.2.1 封面

投标人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招标文件编号:

包号: 1 填写封面信息

采购人: \_\_\_\_\_

机构: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招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上传

甘肃文航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 5.2.2 投标函

投标人上传PDF版的投标函。页面可以预览投标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如果已有电子章，可以在线签章

可以下载投标的模板

上传投标函文件

未选择文件

投标函

上传投标函文件

选择文件

下载.docx模板

甘肃文航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 5.2.3 资质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 5.2.4 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投标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Business Part' review section of the bidding document preparation tool. It includes a table for reviewing business-related documents and a summary table for the entire section.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业绩	投标人提供2018年11月1日以后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2分，满分4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附件和中标通知书加盖公章）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文件"/>
2	资质	投标人须具备生产厂家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以上三项所对应的证书原件和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截图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2分，总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文件"/>
3	售后	投标人需结合本项目特点制定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中需明确针对本项目所能提供的首次服务内容、设备故障问题解决方案是否全面具体、故障处理时间响应及时性、故障服务人员培训情况、技术支撑人员安排合理性、完整的售后服务体系、免费服务年限、免费故障处理措施以及符合本项目特征的其他售后服务等。）进行综合评审。提供服务承诺全面合理、可行性强、具有完整的售后服务体系、解决方案方案全面可行得分；服务承诺较完整、可行性及服务体系统一得分；不合理及未提供的不得分。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文件"/>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上一步' (Previous Step) and '下一步' (Next Step) buttons, and a footer note: '甘肃文机电子交易网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 5.2.5 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Technical Part' review section of the bidding document preparation tool. It includes a table for reviewing technical-related documents and a summary table for the entire section.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技术分	满足项目需求书中货物产品技术指标的全部技术指标得满分，不满足或不满足项无法实施处理；0分为需要改进的角色偏离扣2分，无此扣分为一般指标每条次偏离扣1分。（根据投标人的技术参数需求，投标人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评审）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文件"/>
2	功能	1. 所提教学终端具备护眼功能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所提教学终端方便数学软件安装，支持鼠标拖拽在线定制，提供厂商定制平台链接和截图并加盖公章得2分，否则不得分。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文件"/>
3	供货	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方案详细可行，科学合理。距离15个工作日以内完成供货，距离合理可行得3分；方案较欠缺，科学合理，需在36至39个工作日以内完成供货，距离较合理可行得2分；方案可行性、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一般，需在21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距离较合理可行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文件"/>
4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提供教学终端厂商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和彩色照片，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4分，否则不得分。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传文件"/>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上一步' (Previous Step) and '下一步' (Next Step) buttons, and a footer note: '甘肃文机电子交易网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 5.2.6 优惠政策

如果投标人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优惠政策

序号 优惠政策 文件上传  
1 中小微、监狱及残疾人企业优惠  
2 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优惠折扣率  
▲上传文件  
▲上传文件

上一步 下一步

### 5.2.7开标一栏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开标一栏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1  
项目名称：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1  
包号：1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1	1	

投标人（公章）：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11月22日  
说明：  
1. 总价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开标一览表”按栏分别填写。  
4.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与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网上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上一步 下一步



## 5.2.8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

分别有两种方式：

- 手动填写：可以添加行，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 5.2.9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投标文件。



### 5.2.10 预览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投标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 5.2.11 导出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 开始导出投标文件



#### 生成投标文件



## 查看投标文件完整性



## 导出投标文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导出投标文件。



- 导出固化投标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一份是投标文件编码；一份是PDF版的投标文件。

#### 特别说明：

- (1) 投标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投标文件按钮，仔细查看投标文件。
- (3) 导出投标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投标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投标文件是否盖章。

## 6. 开标系统

### 6.1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招标文件

网上开评标系统

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 2023-06-01 15:0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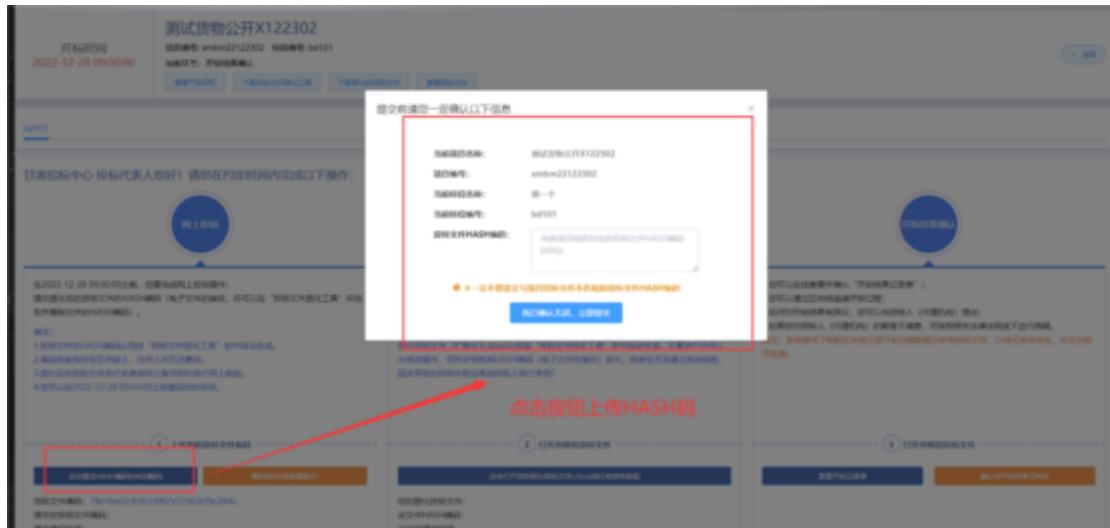
进入网开标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计划开始时间	计划结束时间	招标方式	招标来源方式	状态	操作
1	测试项目公开123302	zbm0212302	2022-12-28 09:00:00	公开招标	邀请函	待开标	进入网开标厅	
2	20231212CLT框架协议	12345	2022-12-14 09:00:00	商谈议标	邀请函	待开标	进入网开标厅	
3	20231212CLT-公开-资格预审	123	2022-12-12 09:00:00	公开招标	邀请函	正在评审	进入网开标厅	
4	公开招标110790x	1231231	2022-11-07 19:40:00	公开招标	邀请函	正在评审	进入网开标厅	



## 6.2 上传哈希值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投标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 6.3 上传核验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投标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开标时间  
2022-12-28 09:00:00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项目编号: embs02122302 投标编号: bdt101  
投标环节: 开标结果确认  
查看项目 下载投标文件 工具 下载开标记录表 确认开标结果

甘招标中心 招标人您好! 请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在网上操作:  
提交固化的投标文件的从投标报名(电子文件的解密, 你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解密后上传HASH码)。

**备注:**  
1.投标文件的从投标报名(“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投标文件解密在正30秒上, 任何人都无法解密。  
3.投标文件解密后将自动解密并开始进行网上投标。  
4.您可以由2022-12-28 09:00:00之后解密投标。

**提交和解密文件**

在2022-12-28 09:00:00之后, 您需要在网上操作:  
1.由于不能通过开标结果确认提交(广播名为: bdt101)进行操作;  
2.如果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误, 您可以继续执行开标结果确认操作;

**备注:**  
因投标文件广播名为: bdt101所以“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不需要投标人人为操作, 因为投标文件广播名为: bdt101(等于文件的解密)变化, 所将以无法通过系统解密, 因此解密的投标文件将由投标人自行解密。

**开始结果确认**

1.您可以在浏览器中输入“开始结果确认”;  
2.您可以通过甘肃招投标网进行操作;  
3.此时仍然需要确认, 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密不满意, 可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线下进行质询。  
**备注:**系统使用了新的广播名(广播名为: bdt101)所以投标文件广播名有轻微变化, 并且可能无法解密。

**上传于HASH码对应的固化投标文件**

1.上传您的投标文件解密  
2.打开开标结果确认  
3.打开开标结果确认

投标文件编码: 7Be30e02e89e19967e5726367c244c  
投标的投标文件编码:  
投标的投标文件:

## 6.4确认开标结果

投标人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 查看开标记录, 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开标时间  
2022-12-28 09:00:00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项目编号: embs02122302 投标编号: bdt101  
投标环节: 开标结果确认  
查看项目 下载投标文件 工具 下载开标记录表 确认开标结果

甘招标中心 招标人您好! 请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在网上操作:  
提交固化的投标文件的从投标报名(电子文件的解密, 你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解密后上传HASH码)。

**备注:**  
1.投标文件的从投标报名(“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投标文件解密在正30秒上, 任何人都无法解密。  
3.投标文件解密后将自动解密并开始进行网上投标。  
4.您可以由2022-12-28 09:00:00之后解密投标。

**提交和解密文件**

在2022-12-28 09:00:00之后, 您需要在网上操作:  
1.由于不能通过开标结果确认提交(广播名为: bdt101)进行操作;  
2.如果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误, 您可以继续执行开标结果确认操作;

**备注:**  
因投标文件广播名为: bdt101所以“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不需要投标人人为操作, 因为投标文件广播名为: bdt101(等于文件的解密)变化, 所将以无法通过系统解密, 因此解密的投标文件将由投标人自行解密。

**开始结果确认**

1.您可以在浏览器中输入“开始结果确认”;  
2.您可以通过甘肃招投标网进行操作;  
3.此时仍然需要确认, 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密不满意, 可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线下进行质询。  
**备注:**系统使用了新的广播名(广播名为: bdt101)所以投标文件广播名有轻微变化, 并且可能无法解密。

**1.上传您的投标文件解密  
2.打开开标结果确认  
3.打开开标结果确认**

投标文件编码: 7Be30e02e89e19967e5726367c244c  
投标的投标文件编码:  
投标的投标文件:

评标时, 投标人需要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 进入评标大厅。

选择平台: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开标时间	组织方式	组织采购方式	状态	操作
1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embs02122302	jbm02122302	2022-12-28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待开评标	<a href="#">进入开评标</a>
2	20221210LTJLJG工程勘测62	12345	54321	2022-12-14 09:00:00	竞争性磋商	资格后审	待开评标	<a href="#">进入开评标</a>
3	20221210LTJ-公开-试验测试	123	321	2022-12-12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a href="#">进入开评标</a>
4	公开招标1137Wjx	1231231	12312312	2022-11-07 17:40:00	竞拍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a href="#">进入开评标</a>
5	公开招标1137Wjx	232312	23123	2022-11-07 17:00:00	竞拍	资格后审	待开评标	<a href="#">进入开评标</a>
6	公开公开1137Wjx	23123	21212321	2022-11-07 16:35: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a href="#">进入开评标</a>
7	公开公开001	A123123123	A34343423423	2022-11-04 15: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a href="#">进入开评标</a>
8	教育局教育局教育局教育局教育局教育局	A01-1262000032433348-20220819-039497-2	2N02-2209047	2022-10-22 08:00:00	邀请招标	资格后审	待开评标	<a href="#">进入开评标</a>
9	33	33	33	2022-09-16 21:00:00	单一来源采购	资格后审	待开评标	<a href="#">进入开评标</a>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 投标人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wo views of a project evaluation record from a web application. Both views show the same basic information: a project name ('sandy-工程-源清-20230531'), a project ID ('SS5AAAAA78578785'), and a record ID ('BD-0000002').

**Top View (Initial View):**

- 评价时间:** 2023-05-31 19:56:00
- 项目编号:** SS5AAAAA78578785
- 项目名称:** BD-0000002
- 评价记录:** (This section contains the evaluation details, which are identical to the bottom view.)

**Bottom View (Detailed View):**

- 评价时间:** 2023-05-31 19:56:00
- 项目编号:** SS5AAAAA78578785
- 项目名称:** BD-0000002
- 评价记录:** (This section contains the evaluation details, which are identical to the top view.)

A modal window titled '评价通知' (Evaluation Notice) is open in the bottom view, displaying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评价名称	sandy-工程-源清-20230531
评价机构	工程-6882
评价编号	SS5AAAAA78578785
评价说明内容	无任何评价标准
评价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操作	[查看] *[下载为PDF格式]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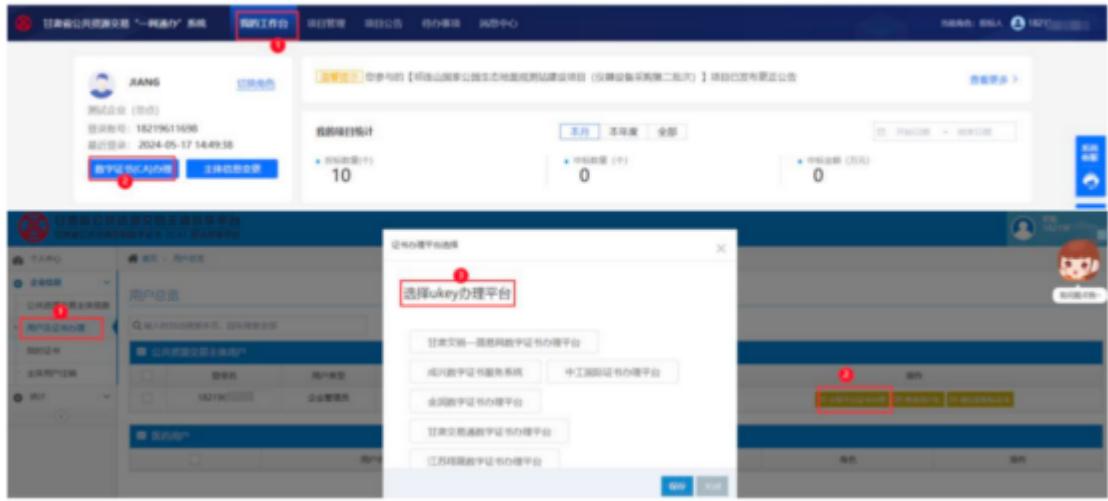


微信扫码咨询

####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

现以【甘肃文锐—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小时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 5.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 6.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 1.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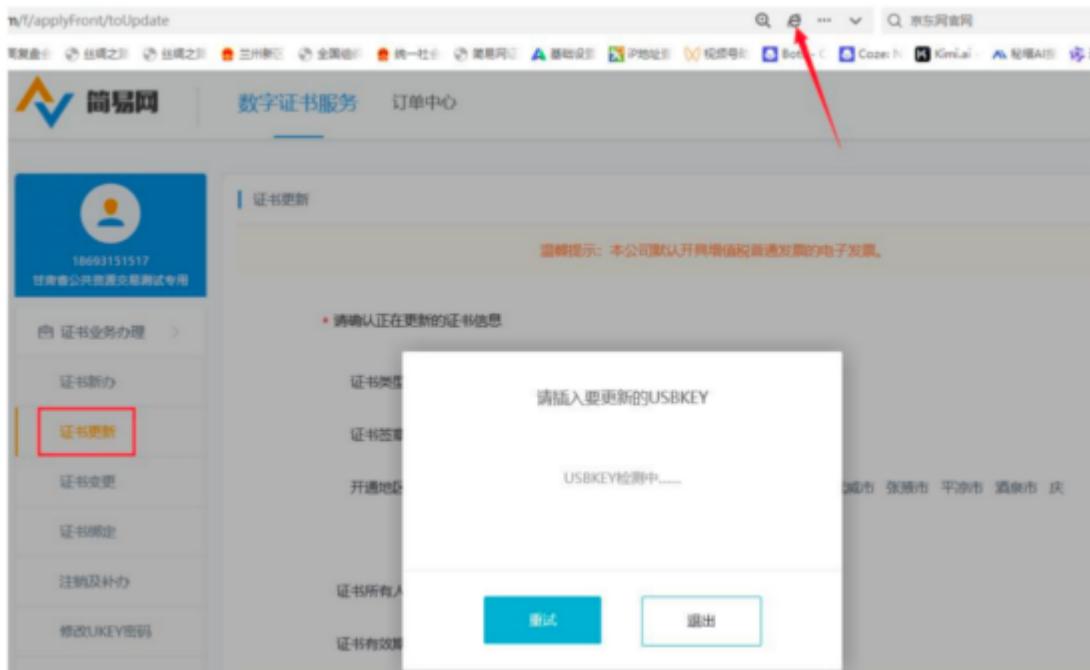
-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 锁)；
-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 IE 浏览器进行操作。



##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 **3. 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 **4. 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 **6. 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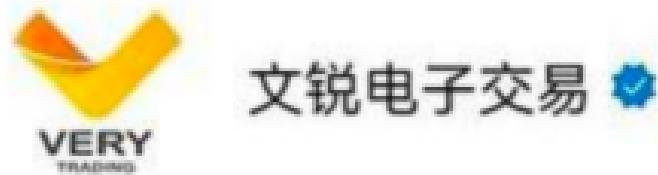
##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1、甘肃文锐简易网证书（黑色锁）：0931-4267890



扫描二维码，关注我的视频号

视频号：文锐电子交易（工作日14:30直播）

服务不止于声音！锁定文锐直播间，实时互动面对面解答您的问题，给您不一样的服务体验。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001020005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4006369888 13609362661